商务秘书法律知识: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 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9/2021_2022__E5_95_86_E5 8A A1 E7 A7 98 E4 c39 59623.htm 1、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 及其设立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是指中国合作者与外国合作者依 照中国法律的规定,在中国境内设立的,按合作企业合同的 约定分配收益或者产品,分担风险和亏损的企业。(1)设 立中外合作企业的条件 国家鼓励兴办产品出口的或者技术先 进的生产型合作企业。(2)设立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申请 和审批应当 由中方合作者向审查批准机关报送设立中外合作 企业的项目申请书、合作各方共同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、 合作企业协议、合同和章程、合作各方的营业执照、资信证 明及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证明文件;外国合作者是自然人的, 应提供有关其身份、履历和资信情况的有效证明等文件。 中 外合作经营企业的设立由对外经济贸易合作部门或者国务院 授权的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批准。设立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 申请经批准后,应当自接到批准文件之日起30日内向工商行政 管理机关申请登记,领取营业执照。营业执照签发日期为企业 的成立日期。合作企业自成立之日起30日内向税务机关办理 税务登记。 2、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组织形式与注册资本 (1)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组织形式 合作企业符合中国法律关于 法人条件规定的,依法取得中国法人资格。也就是说,可以 申请设立具有法人资格的合作企业,也可以申请设立不具有 法人资格的合作企业。具备法人资格的合作企业,基本组织 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;不具有法人资格的合作企业,合作各 方的关系是合伙关系。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注册资本 合作

各方应依法和依合同的约定向合作企业投资或提供合作条件 。合作各方投资或提供条件的方式可以是货币,也可以是实 物、工业产权、专有技术、土地使用权等财产权利。中外合 作经营企业的注册资本,是指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的合 作各方认缴的出资额之和,注册资本可以用人民币表示,也 可以用合作各方约定的一种可自由兑换的外币表示。合作企 业的注册资本在合作期限内不得减少。但是,因投资总额和 生产规模等变化,确需减少的,须经审查批准机关批准。3.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组织机构 董事会制 联合管理制 委 托管理制 4.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物资够买、收益分配和投资 回收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物资购买 合作企业可以在经批准 的经营范围内,进口本企业需要的物资,出口本企业生产的 产品。合作企业在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内所需的原材料、燃料 等物资,按照公平、合理的原则,可以在国内市场或者在国 际市场购买。(2)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收益分配合作企业收益和 产品的分配,一般在合作企业合同中约定。收益分配的比例 ,也是由中外合作者在合作企业合同中预定。(3)中外合作经 营企业外国合作者投资的回报 在实践中,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在合作期限届满时,合作资产往往归中国合作者所有。如果 中外合作在合作企业合同中约定合作期满时合作企业的全部 固定资产归中国合作者所有的,可以在合作企业合同中约定外 国合作者在合作期满内先行回收投资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